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江嘉曼

電話：04-37061175

電子信箱：e-253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646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30064696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海洋委員會「113年海洋教師研習營」簡章1份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海洋委員會113年5月27日海科教字第113000572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海洋委員會為使高中（職）以下學校教師瞭解當前海洋相關發展趨勢，融入校內海洋教育，藉旨揭研習營活動，培養教師海洋思維，促進向海發展。

三、旨揭研習營將自本（113）年7月10日起舉辦，已於海洋委員會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oac.gov.tw/>)公告並於本（113）年5月15日開放網路報名，請協助宣傳推廣，鼓勵教師報名參加，活動簡章請參考附件。

四、相關疑義請逕洽旨揭研習營承辦廠商（泉沐創意娛樂股份有限公司-113年度海洋教師研習營報名小組、service@quanmu.com.tw、07-2693016分機25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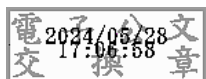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（不含特教）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

1130004126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